

**守法節約
選賢與能**

臺灣省臺北縣三芝鄉第十四屆鄉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灣省臺北縣三芝鄉第十四屆鄉長選舉，經定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二十六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：